

## 第一六九届会议

169 EX/ 2

巴黎, 2004年 4 月 16 日

原件: 法文

### 主席团关于似无需讨论的问题的报告

在对第一六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进行分析之后, 以下项目根据《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14 条第 2 段之规定, 似可确定为似无需讨论的问题。

然而, 根据同一条规定, 任何委员仍可“要求对主席团已建议不经辩论即可通过决定的任何一个问题进行辩论”; “在这种情况下, 执行局应对该问题进行辩论”。

#### 临时议程项目 3.4.5

### 筹备召开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MINEPS IV) 以及这届会议的邀请 (169 EX/12)

#### 建议的决定草案:

执行局,

1. 忆及第三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及体育运动部长和高官圆桌会议 (巴黎, 2003 年 1 月 9--10 日) 提出的建议, 以及政府间体育运动委员会 (CIGEPS) 的建议;
2. 注意到有利于召开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的可行性研究结果;
3. 审议了总干事关于邀请参加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的建议;

4. 请总干事在 2004 年期间在（希腊）雅典召开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5. 决定：
  - (a) 邀请教科文组织所有会员国和准会员参加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并享有表决权；
  - (b) 邀请文件 169 EX/12 第 9 段中提及的所有国家派观察员列席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 (c) 邀请巴勒斯坦派观察员列席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 (d) 邀请文件 169 EX/12 附件 II 第 I 和第 II 段提及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派代表参加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 (e) 邀请名单列在文件 169 EX/12 附件 II 第 3 至第 5 段的政府及非政府国际组织派观察员列席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 (f) 邀请文件 169 EX/12 附件 II 第 6 段提及的机构与基金会派观察员列席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 (g) 邀请文件 169 EX/12 附件 II 第 7 段提及的国际组织派观察员列席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
6. 授权总干事发出他可能认为对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工作有益的任何其它邀请，同时将此事通报执行局；
7. 恳请各会员国在其权限和国际合作范围内，为合作举办第四届国际体育运动部长和高级官员会议而立即采取措施。